

太阳岛

副刊

沙 粒

□孙建伟

海岸上,一个小男孩笨拙地拿着铲子一下又一下把沙子抛向大海,乌黑发亮的眸子映出湛蓝。他不厌其烦地做着同一个动作,既执着又认真。海浪喘息着、翻滚着,将它的宽容与无奈推向岸边。小男孩依旧努力把沙子抛向大海,没有丝毫的厌倦和气馁。此时,大人很难理解孩子的内心,他的所作所为在成人的世界里几乎等同于一个笑话,但孩子不这么认为,小男孩相信孔武有力的是他,而不是大海,大海在他的脚下匍匐低垂,他有呼天唤地的力量!

嘲笑是送给不自量力者的,小男孩不应当得到这样的“礼遇”,它的内心纯净阔大,装得下整个宇宙,他没有胆怯和懦弱,他有的就是一颗万丈雄心。他甚至都不知道什么是羞愧,什么是失败,他透明的心扉里只装着气势和不屑,看不见恐惧和迷茫。

成人的内心从什么时候开始一点点变小,又是从什么时候一点点失去弹性,似乎已经无从知晓。条条框框,纵横经纬,成人的内心在自己的精心编织之下变得死气沉沉,失去活力,枯槁干瘪得像一颗风吹日晒的果实,已然蒸发掉了饱满欲滴的汁液。

有多长的海岸线就有多长的沙滩线,无数细如微粒的沙子互相拥挤着、碰撞着、撕咬着组成一幅柔软的画布,用单调一色的景致诠释自然深刻的思想。沙子在彼此研磨中变小,但它们依然不离不弃,不管你读不懂它,它都以一种独有的状态存在。一粒沙子可能是亿万斯年前的一块巨石,经历了难以想象的沧桑巨变,宇宙山川日月,风雨雷电霜雪,一路颠簸,一路破碎,一路嬗变,最后变成了无从记起的样子,静静地依偎在一起。其实,一粒沙子里面暗藏着多少鲜为人知的历史,它可能是一枚刀光剑影的征伐,也可能是一段撕心裂肺的别离,更有可能是一枚柳叶柔情的爱意,它涉过了时间的长河,经历了岁月的磨砺,还在奔赴的路上执着。它曾经沦陷于五光十色,被彩虹和光芒诱惑,但它终将垂青于一色,由坚硬无比的一块石头变成细若尘埃的沙粒。所有的沧海桑田,所有的艰难曲折,或许只印证了一个事实,变与不变不取决于岁月,而取决于无法猜透的命运。

光脚踩在沙滩上,才发觉人与自然的维系不得半点隔膜。与自然交往,必须以百倍的真诚才能换取真实生动的感觉。大海有节奏地律动着,抛来轻拂的海风,咸腥的气味,引你入天地宽广的梦境。沿着沙滩漫步,把一串串脚

无论是醒着还是在梦里,总是忘不了乡间那一条条小路,总是在那一条条小路上停停走走。那一条条小路,构成了我的童年、少年、青年、壮年,构成了我的人生……

记忆里总是有那高大巍峨的秦岭,有那秦岭的郁郁葱葱。早起的时候,看阳光从塔山山巅的缝隙里投射下来,大地上便一点一点地进入了光明。我就是这样的光明里,被母亲带着或者和伙伴们追逐着,沿着进山的小路去山里放羊。清晨的小路,两旁都是嫩绿的青草,草尖上挂着露珠,散发着醉人的清香。等羊上山了,我们又顺着水库边上的一条小路寻找休憩的地方。小路曲曲弯弯,又窄又长,一直延伸到没有路可走的地方。而就在经过的一处,恰好有一个空场,河沟边有一块巨石,上平下宽,干干净净,可以容纳五六个人小伙伴躺。我们就在这里或者侃大山,或者歌唱,或者打牌,或者闹仗。羊在山上觅食,风在林里徜徉,我们拥有的就是这样可以把大把大把挥霍的时光。

路有时候是有的,有时候是蹚的。某一天的某一个时刻,你家的羊离群了,找不到了,那就得蹚路去找。那时候哪里有什么路呀,有的是嶙峋尖锐的怪石、密密麻麻的棘草。人就在这样的“路”上蹚着上去。石头硌脚了,忍住,荆棘把衣裳划破了别当回事,遇到蚊虫叮咬别在意,巧遇大蛇了别慌张,只要找到羊了,一切都平安无事。那时候年龄小,有一次都爬到山上了,才发现羊又去了山下,于是返身下山,几乎像



印留在了沙滩上,回头望去竟然迤邐连绵了很远。被海岸潮汐的声音感动了一路,也被海水覆盖了一路,等你重新走回来的时候,只剩下平整如新的沙滩连绵不绝,似乎从来就没有人经过这里。沙滩上的脚印分明是一串令人警觉的提示,踩到的坚实可能就是一个幻觉。海浪翻起,流沙飞过,真实与假象交替替换。

大海像一个憨态可掬的孩子,和你做着调皮的游戏,一会儿向你招招手,温柔的浪花拍打过来,撩拨你、戏弄你,甚至用白色的泡沫轻咬你;一会儿又弃你于不顾,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,慢慢退回去,仿佛再也不会侵犯你。当你以为游戏已经结束,它又冷不防送过来一个大浪,给你致命一击。大海的温顺容易让你忘掉摧枯拉朽,一味沉迷于平和的对望。大海在低眉顺眼的时候,让人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到它的雷霆万钧。假象只有在真实面前才会石破天惊。

海滩上布满了又一个一个小洞,不经意还以为海水侵蚀造成的。其实,每个小洞下面都藏着一只狡黠的沙蟹,它在沙子底下小心翼翼地、一刻不停地挖洞,为自己建造一座上下左右贯通的城堡。它时而出现在一个小洞上方探头探脑、喘息换气,时而又倏地一下钻得无影无踪。渐渐地,小洞旁边堆满了沙球,左一堆、右一堆,形成大大小小、并不规

则的图案,好像天外符号,演绎着不为人知的信息。沙蟹不知疲倦地忙碌着,以集团军式的冲锋在沙滩上掀起一波又一波波浪,不停地变换沙滩的模样。沙蟹是海洋生态系统中非常渺小的一群,它们用微小的身躯抵御海浪的袭击,用艰辛的付出换取片刻的安宁,不计环境、不计艰难,甚至把沙子和浮游生物一起吞食,为的是展示生命的尊严:无论何时何地都要凭借执着的劲头向着岁月深处行进。

一个小男孩专心致志辟建城堡、沟渠,沙子在他的手中流淌着、挤压着,变成了各种各样的形状,逐渐形成规模。任由他的想象,一座无与伦比的王国渐次展开,他全然忘记了阳光的炙烤、海浪的喧嚣,专注于自己的世界深情无比。那些建筑在他的眼里就是世间最美好的建筑,他十分虔诚地建设街道、搭建房屋、装饰花园,他甚至把自己都装了进去,徜徉其中、怡然惬意。他的目光纯净,黝黑的眸子闪烁着真挚的感情。他丝毫没有感觉自己在做一个游戏,他真诚地以为他在从事一项伟大的事业。不忍心去打搅他,打心眼里希望他在童年美好的时光里多玩一会儿,多快乐一会儿,没有纷纷扰扰的碎片,没有鸡零狗碎的烦忧,只管沉浸在自己的梦中肆意阑珊。无须梦醒是小男孩的专利,成人世界无法理解也不愿企及。成

人的目光里杂糅了太多复杂的东西,因为纵横交错的价值标准,很难看懂童年世界。不过从成年人慈祥的视角解读,小男孩沉迷于浑然不知的短暂幸福里,应当是情不自禁的守望。

沙粒是世界上最微不足道的存在,成千上万的绵软细腻承载了大海经年累月的叹息。走入沙滩,人们心里默念的却是大海,沙粒永远以无名者组成序列性符号在大海的语境中若隐若现。每一粒沙子都微不足道,每一粒沙子都无法辨别,只能作为组成部分现身于阳光之下。海水把它从海底或者岸边掀起,然后不停地雕刻揉搓,一遍又一遍,一年又一年,直到将其弃之于不愿到达的地方。沙粒是一个个坚硬的个体,但它却以温柔的面目与人交流。它没有个性,也没有记忆,但它坚持不懈地与岁月对抗,哪怕磨成细粉,也坚定不移。从这一点而言,沙粒应当算作抵抗岁月的英雄。它们平凡的品格里有一股不愿服输的志气,纵使灰飞烟灭也矢志不渝。

面向大海,遥望海天一色,心境苍茫辽阔。一群白鸽翱翔天空飞去,在海天交融的背景中书写浪漫而又洁白的表达。那些海岸上的沙粒,静静地铺展着、延伸着,不展示表情,只跳动深沉,一微米一微米构成天地之间不容忽视的场景。此时此刻,谁会看到它们?谁会想到它们?谁会捧起它们?沙粒似乎对此无动于衷。

乡间的小路

□杨爱国

下山虎一样风驰电掣般地下,衣服划破了,脸、脖子、腿上都是血道子,但是也顾不得山陡林密了。现在回想,都不知道当时哪里来的勇气。

村东头的小路往南可以上清明山、灵台寺、塔山、葫芦嘴,往东可以穿过转合沟去四峪口。有一个时期,我经常翻过转合沟到四峪口村南,那里有一片地是簸箕王村的。我家因为添人进口,村里就把那里的一块沙土地分给了我。我去那里往往是暑假假期,去做的营生是替家里翻地。翻地用立式厚木板锹,每次翻地的时候都会翻出大量的石块,我的另一个任务就是把它们分拣出来,整齐地码在自家地头,一方面让自家地更松软,减少砂石堆积,提高地力;一方面,用石头形成围堰,防风阻水,保护承包地的安全。那块地不大,约有一亩,但是拾掇起来却着实不易。尽管一个假期有近四十天,但是往往是放假就去,假毕收工,人不去了,活还没有干利索。好在家里长辈开通,从来都是寄希望于我的学业,别的活能不能干、干多少,他们都不计较。

村西头也有一条小路,往南可以去庵姑埗和枣树庵(村庄名),往西可以去北嘴子。庵姑埗是个水库,主要功能是为果树供水。庵姑埗水清潭深,

比较阴冷,伙伴们都不敢去那里游泳。我的爷爷当年因为家里定成分的事受到惊吓,就是跳到这个潭里自杀的。所以,对这个水库,一家人历来都是避讳不谈,也不去。我经常去的是北嘴子,那里是一个天然形成的小平原,三面临沟,一面与庵姑埗东的大片耕地接壤,小平原当中又形成了一个水坑,东侧是山沟和密林,南北西三侧则形成合围,因此竟成了一个离群索居、环境清幽的“世外桃源”。那时候,为了能有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,我就自行占据了这块空地,用以朗诵和背书。由于这种特殊的地理环境,在这里朗诵背书大可以随心所欲,可以完完全全地做到“两耳不闻窗外事,一心只读圣贤书”。

“通天”的一条小路就是村里通往镇里的小路,说是小路,因为即使是现在改造了,也就五米多宽,两台车相遇,都不知道怎么错开。那时候,这条路就是我们的求学之路、理想之路、寻梦之路,我们天天在这条路上走,但是最大的理想却是有一天考出去,从此不再天天走这条路。路不宽,也不长,但是真的很美。路的两旁都种了高大的梧桐,梧桐树下,是清冽可人的小溪。春天,草木生发,路两旁生机勃勃;夏天,荫翳蔽日,路两旁蝉鸣鼎沸;秋

天,风起叶落,路两旁宛若铺金;冬天,白雪皑皑,路两旁野旷人稀。途中有三里地,长了成排的柿子树。每到仲秋,柿子树灿若火山,一片红艳艳、光灿灿的丰收景象。梧桐树下的小溪流里则是长满了一丛丛、一簇簇的野水芹,在水流的包裹中,显现出绿油油的鲜亮色彩。我们每天要在路上至少走六趟,早上上学,中午回家吃午饭,下午上学,傍晚回家晚饭,饭后上晚自习,自习后回家休息。虽然一趟趟奔波,却不觉得疲惫。是啊,只要你的心中有光,哪里都是绽放快乐与动力的地方。更何况这二三里的小路,伴随着伙伴们的追逐游戏,伴随着年少时的激情昂扬,伴随着那些懵懵懂懂的小情愫的悄然滋长……

1985年夏天,我喜跃龙门,终于实现了不用再天天走这条小路的理想。可是,这条小路,已经像血管和脉络一样,在我的心里永远扎下根了。

“雨水到,菌子笑。”每年夏季,是属于云南人的“食菌季”。宋代诗人杨万里在《蕈子》里提到:“响如鹅掌味如蜜,滑似蕨丝无点涩。伞不如笠钉胜笠,香留齿牙麝莫及。”描述了菌子的美味。可见,咱们中国人吃菌子的历史很悠久了。

云南菌子种类繁多,好多云南人最喜欢吃的还是见手青。见手青具有显色反应特征,菌肉压伤或被手碰伤后呈靛蓝色,故名见手青,是牛肝菌的一种。通常在云南的见手青有:粉见手、红见手、黄见手、黑见手、紫见手等等。

现在有了短视频,见手青有毒这一点给了人们足够的刺激,中毒看到小人的传说更是个好题材,所以一批人在网上买见手青,在自家厨房加工,然后拍成视频来吸引流量。尤其是美国财长耶伦访华,在北京落地之后连吃四盘见手青的传闻,更是推高了见手青的热度。《博物》杂志曾比喻,见手青在云南就像江南的河豚,美味却危险。没有加工成熟或食用量太大,都容易导致中毒。据统计,云南野生菌中毒事件中,90%以上都是“见手青”中毒。

见手青和其他菌类相比,食用起来会麻烦很多,所以并不是人人都愿意买。只有那些“饕餮”,就爱见手青那种鲜味的人,才会不嫌麻烦买回家自己处理。

朋友老李是个资深吃货,全国各地到处“逛吃”,他是我见过的最爱吃见手青的人。老李到底有多爱吃见手青呢?确切地说就是有瘾了,不吃见手青就茶饭不思、浑身难受。即使刚上市的见手青价格不菲,高到1000元一斤,老李也会不惜重金买来吃。由于老李对见手青的热爱近乎狂热,他经常会因为过量食用出现一些轻微的中毒症状,如全身无力、头晕、嗜睡,这些症状大概持续一到两天,然后逐渐消失。但即使如此,老李对见手青的热爱依然不减,只需短暂恢复后,他又会想吃见手青,于是又买来吃……老李吃见手青要从每年的4月份上市吃到12月份落槽,这种对美食的执着和偏爱实属罕见。

人间至味见手青

□杨桂敏

老李只吃自己炒的见手青。他炒见手青有自己的方法。

捡见手青要把坏了的部分用刀削掉,以免影响品质;洗见手青不能用水泡着洗,那样炒出来不脆,必须用流动的水冲洗;洗好后切也要尽量切成厚薄一样的片状,因为如果切得厚,可能会导致炒的时候部分不能熟透,增加食用后出现幻觉,如看到小人、七彩小蘑菇的风险。

老李说必须用猪油来炒见手青,猪油还要多放一些,大蒜也要放得多些,据说这是因为猪油和蒜都具有解毒功能。猪油先下锅,放上干辣椒,再加一点云南本地腊肉做配料,蒜下锅,见手青最后下锅,不停翻炒,一定要注意不能在锅铲上有余油,要均匀受热不停地翻炒。

炒见手青的火候也很重要,不能用太大的火,容易焦,炒焦的见手青也有毒。炒不熟的见手青吃了容易中毒,炒太久口感也不好,所以炒见手青也是一个技术活。

炒好的见手青,色泽金黄,奇香诱人,那种来自大山珍馐的香味,让人直咽口水。夹起一片放进嘴里,滑嫩多汁、嚼起来软糯但又不失韧性,脆爽清新,那种入口独特的香味是任何调料都无法达到的,用“销魂”来形容也不为过。

每次吃见手青这道珍馐美味,我都要斟酌、权衡、纠结半天,最终决定满足自己当下的口腹之欲,突然莫名生出一种视死如归的悲壮感来。第二天醒来没事的话,我又后悔为什么昨天没多吃一点。假如您来云南,热情的云南人招待您的最高礼遇就是请您吃炒见手青,当您品尝到这一口佳肴时,仿佛能感受到云南大山深处的清新与纯净。那独特的香气在舌尖上跳跃,带着一丝野性的热烈和醇厚的滋味,让您瞬间沉醉在这无法拒绝的人间至味中。

